

#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601677

## 2011 年年度报告

## 目录

一、重要提示 .....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	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3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6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16
六、公司治理结构 .....	20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24
八、董事会报告 .....	25
九、监事会报告 .....	36
十、重要事项 .....	38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	49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49

## 一、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罗笑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孙军训

公司负责人马廷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笑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军训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明泰铝业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Henan Mingtai Al.Industrial 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Mtalco
公司法定代表人	马廷义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雷鹏
联系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电话	0371-67898155
传真	0371-67898155
电子信箱	mtly@hngymt.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83
办公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8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ngymt.com
电子信箱	mtly@hngymt.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明泰铝业	601677	

## (六)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7 年 4 月 1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巩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0 年 5 月 1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巩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101812100284		
	税务登记号码	410181170508042		
	组织机构代码	17050804-2		
最近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1 年 9 月 21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10100000036734		
	税务登记号码	410181170508042		
	组织机构代码	17050804-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70,927,874.36
利润总额	377,348,03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6,174,34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7,835,70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672,309.51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11,952.47	-1,268,163.84	-4,137,860.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89,300.00	2,608,122.00	9,135,958.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62,950.48	1,296,875.00	10,908,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7,183.28	43,428.60	1,315,571.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2,731.22	-214,026.10	-976,130.56
所得税影响额	-3,111,750.50	-1,157,195.72	-2,796,539.74
合计	8,338,633.01	1,309,039.94	13,449,498.73

## (三)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6,573,460,154.73	4,989,643,478.57	31.74	3,289,594,509.96
营业利润	370,927,874.36	325,861,478.00	13.83	173,892,691.29
利润总额	377,348,038.61	327,244,864.76	15.31	180,206,36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6,174,341.53	240,845,065.11	6.36	142,037,85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7,835,708.52	239,536,025.17	3.46	128,588,35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672,309.51	52,674,916.07	373.99	30,154,179.15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	2009 年末

			年末增减 (%)	
资产总额	3,465,444,622.13	2,487,756,416.65	39.30	2,212,263,924.08
负债总额	883,765,284.51	1,252,792,624.20	-29.46	1,210,067,52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84,983,213.13	1,161,522,471.60	113.94	949,405,406.49
总股本	401,000,000.00	341,000,000.00	17.60	341,000,000.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72	0.71	1.41	0.45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72	0.71	1.41	0.45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元/股)	不适用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70	0.70	不适用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83	22.51	减少 5.68 个百分点	1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16.32	22.40	减少 6.08 个百分点	17.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股)	0.62	0.15	313.33	0.09
	2011 年 末	2010 年 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	2009 年 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 股)	6.20	3.41	81.82	2.78
资产负债率 (%)	25.50	50.36	减少 24.86 个百分点	54.70

近三年公司产销量不断提高，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呈逐步上升趋势，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收到募集资金，使公司资产总额上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及每股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随着销量的增加，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上升。

#### (四)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1,190,535.87	1,190,535.87	1,190,535.87
合计		1,190,535.87	1,190,535.87	1,190,535.87

####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100	100.00						34,100	85.0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00	4.11						1,400	3.4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700	95.89						32,700	81.5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00				6,000	6,000	14.96
1、人民币普通股			6,000				6,000	6,000	14.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4,100	100.00	6,000				6,000	40,100	100.00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11年8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372号），批准明泰铝业公开发行6000万股新股，其中网下配售1200万股。

#####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后持有人的股份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手续。

#####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股份变动公司净资产大幅增长，使每股净资产大幅上升，但由于募集资金到位初期，短期内不能产生效益，在公司业绩绝对值上升的前提下，由于股本的增加使每股收益未呈现明显上升趋势。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马廷义	105,916,800	0	0	105,916,8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马廷耀	44,336,400	0	0	44,336,4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雷敬国	39,376,800	0	0	39,376,8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王占标	32,624,800	0	0	32,624,8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化新民	21,840,400	0	0	21,840,4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马跃平	21,840,400	0	0	21,840,4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李可伟	20,764,400	0	0	20,764,4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雷占国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李瑞娟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化淑巧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乔存	500,000	0	0	50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乔振卿	200,000	0	0	20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马雪香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王新现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王亚先	950,000	0	0	95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李应卫	550,000	0	0	55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9 月 19 日
张卫冬	8,900,000	0	0	8,9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上海恒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0	0	5,0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郑州百瑞	5,000,000	0	0	5,0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创新资本 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月 29 日
江苏艾利 克斯投资 有限公司	4,000,000	0	0	4,0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钱明康	1,100,000	0	0	1,1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李幸义	1,700,000	0	0	1,7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李聪玲	100,000	0	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李太文	250,000	0	0	2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梁钟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孙会彭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刘杰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方治峰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邵继鹏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王军伟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朱志扬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王学武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李建宗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王富国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孙现有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刘全保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杨朝鹏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陈伟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赵超凡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阎行军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雷鹏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孙军训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张延兵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李保义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王利姣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邵二报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石五通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马育宾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肖红军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刘党培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王万宏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李浩杰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胡永帅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柴明科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12 月 29 日
其他自然人股东	20,800,000	0	0	20,800,000	首发承诺	2012 年 9 月 19 日
网下配售	0	12,000,000	12,000,000	0	网下配售	2011 年 12 月 19 日
合计	341,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341,000,000	/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 股	2011 年 9 月 19 日	20	6,000	2011 年 9 月 19 日	6,000	

2011 年 8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372 号）批准，公司公开发行 6000 万股新股。

##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28,601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8,965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马廷义	境内自然人	26.41	105,916,800		105,916,800	无
马廷耀	境内自然人	11.06	44,336,400		44,336,400	无
雷敬国	境内自然人	9.82	39,376,800		39,376,800	无
王占标	境内自然人	8.14	32,624,800		32,624,800	无
化新民	境内自然人	5.45	21,840,400		21,840,400	无
马跃平	境内自然人	5.45	21,840,400		21,840,400	无
李可伟	境内自然人	5.18	20,764,400		20,764,400	无
张卫冬	境内自然人	2.22	8,900,000		8,900,000	无
郑州百瑞创新资本创业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	1.25	5,000,000		5,000,000	无

有限公司	人					
上海恒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25	5,000,000		5,000,00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 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 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 信成长 2007-2 号(第八期)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923,076		人民币普通股		923,07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瑞 新(一)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23,076		人民币普通股		923,07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 成长 2007-2 第五期集合资金 信托		923,076		人民币普通股		923,076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791,208		人民币普通股		791,208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59,340		人民币普通股		659,340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 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659,340		人民币普通股		659,340
国信—招行—国信金理财收 益互换(多策略)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		582,459		人民币普通股		582,459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27,472		人民币普通股		527,472
刘恒章		270,519		人民币普通股		270,5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 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 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 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马廷义	105,916,800	2014 年 9 月 19 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 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 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 持公司股份,也不由 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 行前所持公司股份。 前述承诺期满后,在 公司任职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	马廷耀	44,336,400	2014 年 9 月 19 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	雷敬国	39,376,800	2014 年 9 月 19 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	王占标	32,624,800	2014 年 9 月 19 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

					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5	化新民	21,840,400	2014 年 9 月 19 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6	马跃平	21,840,400	2014 年 9 月 19 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7	李可伟	20,764,400	2014 年 9 月 19 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
8	张卫冬	8,900,000	2012 年 12 月 29 日	0	自公司 2009 年 12 月 29 日工商变更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

					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
9	郑州百瑞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2012年12月29日	0	自公司2009年12月29日工商变更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
10	上海恒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2012年12月29日	0	自公司2009年12月29日工商变更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廷耀系马廷义之兄，化新民系马廷义妻弟，李可伟系马廷义外甥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马廷义先生。马廷义先生简历如下：

马廷义：男，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师。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姓名	马廷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3)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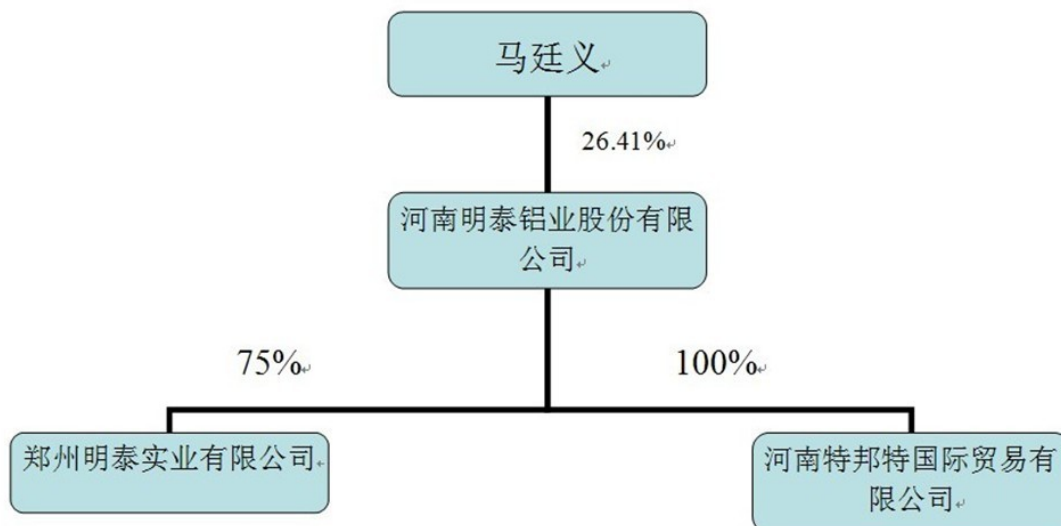
○自然人

姓名	马廷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马廷义	董事长	男	56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105,916,800	105,916,800	无	36.8	否
马廷耀	董事	男	59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44,336,400	44,336,400	无	10	否
雷敬国	董事	男	55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39,376,800	39,376,800	无	10	否
化新民	董事	男	47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21,840,400	21,840,400	无	10	否
杜有东	董事、 总经理	男	39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1,400,000	1,400,000	无	20	否
潘家柱	独立董事	男	71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0	0	无	5	否
耿林	独立董事	男	49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0	0	无	5	否
杜海波	独立董事	男	43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0	0	无	5	否
马跃平	监事会 主席	男	58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21,840,400	21,840,400	无	10	否
王占标	监事	男	57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32,624,800	32,624,800	无	10	否
李继明	职工代 表监事	女	33	2011年10月21日	2013年6月18日	0	0	无	3.6	否
樊俊岭	监事	男	31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0	0	无		是
孟向伟	职工代 表监事	男	37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0	0	无	7.5	否
罗笑非	财务总 监、前 职工代 表监事	女	40	2011年10月21日	2013年6月18日	0	0	无	20	否
雷鹏	董事 会秘 书	男	35	2011年12月26日	2013年6月18日	50,000	50,000	无	7.1	否

刘杰	副总经理	男	31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50,000	50,000	无	17.2	否
王利姣	副总经理	女	36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50,000	50,000	无	16.2	否
郝明霞	副总经理	女	38	2010年6月18日	2013年6月18日	2,000,000	2,000,000	无	20	否
李群虎	前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09年11月9日	2011年10月21日	0	0	无	20.3	否
李幸义	前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女	43	2010年6月18日	2011年10月12日	1,700,000	1,700,000	无	22.7	否
合计	/	/	/	/	/	271,185,600	271,185,600	/	256.4	/

马廷义：男，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师。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马廷耀：男，195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师。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雷敬国：男，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化新民：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杜有东：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行政部部长、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潘家柱：男，194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金属学及金属材料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历任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总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国家有色金属工业局规划发展司司长、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成员、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理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耿林：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博士，副教授，律师。历任郑州大学私法研究中心（河南省重点人文学科研究基地）常务副主任、河南省法学会民法研究会秘书长、郑州市法学会副会长；现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杜海波：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高级咨询师、注册土地估价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财务管理师。历任河南省灵宝县审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河南审计事务所审计部主任、办公室主任、副所长；现任河南正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河南省司法鉴定人协会常务理事、河南省管理会计学会理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马跃平：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占标：男，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

李继明：女，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主管会计；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内审部部长。

樊俊岭：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在读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曾任职于建设银行山西省分行公司业务部、建设银行平顶山分行公司业务部、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现任郑州百瑞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郑州百瑞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本公司监事。

孟向伟：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板带二分厂计划主任、生产部计划主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计划主任、二分厂副厂长；现任本公司生产部计划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罗笑非：女，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郑州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北京中洲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本公司内审部部长、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雷鹏：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历任公司财务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杰：男，副总经理，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板带一分厂冷轧班班长、冷轧车间主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板带一分厂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利姣：女，副总经理，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助理工程师。历任巩义市兴旺铜材加工厂副厂长、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供应部部长、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郝明霞：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群虎：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获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历任安徽华光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信息处处长、总经理秘书、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麦捷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已辞职。

李幸义：女，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历任河南信达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已辞职。

##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樊俊岭	郑州百瑞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1 日	是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马廷耀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占标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潘家柱	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	专家委员会理事长	否
潘家柱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顾问	是
潘家柱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耿林	清华大学法学院	副教授	是
杜海波	河南正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杜海波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常务理事	是
杜海波	河南省司法鉴定人协会	常务理事	是
杜海波	河南省管理会计学会	理事	是
杜海波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杜海波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杜海波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杜海波	上海新焦点汽车技术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樊俊岭	郑州百瑞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2010年3月7日召开的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监高人员待遇情况的议案》，决定了公司董监高人员报酬的确定原则。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高管薪酬的议案》，调整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原则。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基本工资+年终奖”的模式。基本工资按照岗位工资制，逐月按标准发放；年终奖根据公司年度实现的效益情况和个人的工作业绩考核结果最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考核以后支付。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马廷义	总经理	解任	岗位变动
杜有东	总经理	聘任	岗位变动
杜有东	副总经理	解任	岗位变动
罗笑非	监事	解任	岗位变动
罗笑非	财务总监	聘任	岗位变动
雷鹏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岗位变动
李继明	监事	聘任	岗位变动
李幸义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辞职
李群虎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辞职

## (五)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72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258
销售人员	55
技术人员	135
财务人员	24
管理人员	24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上	336
中专、技校	1,429
高中以下	956

## 六、公司治理结构

##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董事、监事、独立董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责，更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实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地行使自己的权利；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从未干涉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通过制定财务、会计管理和内控方面的制度，建立健全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控股股东不干涉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占到董事会总人数的 1/3 以上。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对待每次董事会会议，忠实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能够勤勉尽责，行使监督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履行程序、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本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实行竞聘上岗和末位淘汰制，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和选聘程序由提名委员会提名（副总经理由总经

理提名), 董事会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公司行政人事部门进行日常考核与测评, 年末由薪酬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定, 并决定其薪酬情况; 独立董事和监事的评价采取自我评价与相互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在章程和公司基本管理制度中, 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的约束。

6、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 公司根据《投资者接待与推广管理制度》, 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员工、供应商、下游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使公司走上可持续、健康发展之路。

7、公司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责任人, 能够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与咨询, 加强与股东的交流;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规范本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行为, 充分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马廷义	否	6	6	1	0	0	否
马廷耀	否	6	6	1	0	0	否
雷敬国	否	6	6	1	0	0	否
化新民	否	6	6	1	0	0	否
杜有东	否	6	6	1	0	0	否
李幸义	否	3	3	0	0	0	否
潘家柱	是	6	6	1	0	0	否
耿林	是	6	6	1	0	0	否
杜海波	是	6	6	1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 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先后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 对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进行了规定, 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任职程序、行使职权原则、享有的权利、在审查关联交易中的义务、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责任和义务都做出了规定, 并根据法律法规

要求及时对以上制度进行修改完善。

(2)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主要内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主要从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的职责和权利等方面对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做了明确规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中对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了解公司经营以及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沟通、监督检查等方面进行了要求。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述相关工作制度的具体要求,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诚信勤勉履行职责,亲自出席或以通讯的方式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在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述职,对公司运营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提出合理建议,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通过各专门委员会发挥各专项职能,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结构以及自主经营能力,未违反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有关法律法规。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独立、完整。公司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其他方占用、支配的情况。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建立了完整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运作独立。本公司的经营管理不受其他任何形式的影响。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健全,独立核算,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控股股东尊重公司财务的独立性。

###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规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确保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定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涵盖了财务预算、生产计划、物资采购、产品销售、对外投资、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各个生产经营过程,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	---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企业实际需要加强了制度建设，公司及子公司遵循公司统一的业务标准和操作要求，结合具体情况对所属业务制定了全面、系统的制度和程序。通过制订业务流程，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使内部控制更加完整、合理、有效；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财务体系，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及时。同时聘任专业法律机构，保障公司合法经营和合法权益。公司所有经济活动均能在公司内部控制框架内健康运行，有效保障了公司经营效益不断提升。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专门的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研究公司内部控制的重大事项和管理措施，指导和推动公司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程序和管理措施，确保各项内部控制措施得到有效执行，负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内部审计委员会独立行使内部审计监督权，不受其他部门或者个人的干涉。公司审计制度的建立，促进和保证了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收支、资金往来及使用情况等进行了内部审计监督，并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通过及时的审计检查和监督，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每年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并提出健全和完善的意见。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通过下设审计委员会，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对各项制度进行完善和补充，使各项制度、流程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满足企业控制需要，公司已形成了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使公司管理趋向于程序化、制度化和规范化。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公司在制度规范建设、财务人员、各主要会计处理程序等诸多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以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规范财务会计管理行为，强化财务和会计核算：1、在制度规范建设方面，公司在贯彻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前提下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



	具体规定,从制度上完善和加强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的职能和权限。2、在岗位设置、人员配备及主要会计处理程序方面,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已经从岗位上做了职责权限划分,并配备相应的人员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
--	---

####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落实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不断优化了公司产品结构,加强了公司内部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任务。

同时,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并不断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批。

#### (六)公司披露内部控制的相关报告:

-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是
- 2、公司是否披露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否
- 3、公司是否披露社会责任报告: 否

上述报告的披露网址: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七)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规定,如发现有关人员的失职,导致信息披露违规,给公司造成严重影响或损失时,应对该责任人给予批评、警告,直至解除职务的处分,并且可以向其提出适当的赔偿要求。

- 1、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 2、报告期内无重大遗漏信息补充情况
- 3、报告期内无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度股东大会	2011 年 3 月 22 日	无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关于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聘请天健正信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银行借款额度的议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4 月 22 日	无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11 月 8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1 月 9 日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改公司拟上市地点及发行对象的议案》，同时相应的修改申报文件和公司章程所涉及的相关内容。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八、董事会报告

###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 (1)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本年度公司在完成上市工作的同时，继续专注于铝板带箔的研发和生产。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印刷铝版基（CTP 版基、PS 版基）、合金板、复合铝板带箔、电子箔、包装箔、其他板带箔材等，公司产品广泛用于印刷制版、电子家电、电力设施、建筑装饰、交通运输、食品和医药包装、汽车制造等领域。

2011 年受全球经济环境持续低迷影响，给公司经营带来了一定的压力，在董事会的带领下，在广大股东的支持下，公司对外通过积极开拓市场，主要客户订单稳中有升，供货量不断增加，公司通过严格控制产品质量，提升客户对公司产品的满意度，同时积极开辟新的销售领域，实现了主营业务的稳步增长，为公司更深一步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对内通过抓基础、强管理，紧紧依靠管理和技术创新，不断优化生产结构，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提高产品成品率、优化工艺流程，加强单耗定额的考核制度，克服各种不利因素，有效控制成本和费用，减少经济环境对公司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7,346.0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1.74%；实现利润总额 37,734.8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5.31%；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5,617.4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36%。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稳定，设备运转正常，节能降耗、环境保护工作持续推进，同时公司紧盯行业科技发展动态，不断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提高公司的生产能力。公司年产量达到 34 万吨，比上年增长 23%，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公司始终将加强管理作为工作中的重中之重，认真落实公司各项制度，做到管理正规化、标准化。2011 年重点通过 OA 办公系统等一系列软件实行绿色办公，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无纸化办公系统。公司强化绩效管理，采用评分激励办法与中层领导工资直接挂钩，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配合，每季度进行一次指导检查，形成一整套行之有效的激励机制，提高了管理人员的能力，增强了责任心，使生产经营有序进行，质量稳步提高。

##### (2) 人才引进及新产品创新情况

多年来公司始终坚持人才战略和科技战略，把人才队伍建设和科技研发放在公司工作

的首要位置。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为提高管理能力、技术能力，公司不断引进人才。在新产品开发上克服困难，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了一系列新产品，如 LED 背板用铝、电子标签用铝、易拉罐罐盖料等，为公司不断开发新产品、开拓高端市场积累了经验，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高起到积极作用，为公司保持领先的行业地位提供了稳固的基础。

### (3)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铝轧制	6,530,852,660.71	5,966,207,288.43	8.65	31.38	33.08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铝板带	5,642,792,084.55	5,146,210,710.84	8.80	29.36	30.79	减少 1.00 个百分点
铝箔	888,060,576.16	819,996,577.59	7.66	45.87	49.51	减少 2.25 个百分点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铝板带箔的研发和生产。公司产品广泛用于印刷制版、电子家电、电力设施、建筑装饰、交通运输、食品和医药包装、汽车制造等领域。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境内	4,155,304,220.59	15.07
境外	2,375,548,440.12	74.71

公司业务遍布全国各地，主要销售区域为中原地区、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同时由于公司产品拥有明显的质量与价格优势，在国际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产品出口到美国、韩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

#### (4)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69.5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9.12%

供应商前五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金 额	占年度采购金额的比例 (%)
第一名	2,161,908,075.23	38.10
第二名	530,354,512.48	9.35
第三名	523,105,492.80	9.22
第四名	476,998,951.63	8.41
第五名	252,898,060.52	4.46
合计	3,945,265,092.66	69.54

客户前五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金 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494,576,207.89	7.52
第二名	224,595,194.98	3.42
第三名	224,488,681.25	3.42
第四名	171,453,276.56	2.61
第五名	141,398,552.20	2.15
合计	1,256,511,912.88	19.12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主要为铝锭供应商，前五名客户主要为公司国内外销售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未在主要客户、供应商中直接或间接拥有利益。公司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客户或供应商的风险。本公司拥有自营进出口权，并通过在美国、韩国等国家和地区发展区域经销商，借助其在地畅通的信息渠道和营销网络来扩大公司产品的海外市场。

(5)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货币资金	1,199,382,446.55	348,932,931.01	850,449,515.54	243.73
预付款项	81,989,473.94	173,558,141.10	-91,568,667.16	-52.76
其他应收款	12,223,798.93	24,493,131.50	-12,269,332.57	-50.09
在建工程	116,303,674.53	76,761,665.97	39,542,008.56	51.51
应付票据	142,678,004.43	540,000,000.00	-397,321,995.57	-73.58
预收款项	44,401,996.27	79,828,307.33	-35,426,311.06	-44.38
应交税费	10,564,685.70	-36,112,944.84	46,677,630.54	
资本公积	1,378,810,055.98	303,323,655.98	1,075,486,400.00	354.57
盈余公积	60,615,793.11	41,974,800.05	18,640,993.06	44.41
未分配利润	644,557,364.04	475,224,015.57	169,333,348.47	35.63
少数股东权益	96,696,124.49	73,441,320.85	23,254,803.64	31.66

情况说明：

- 1) 货币资金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到募集资金；
- 2) 预付款项比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0 年末公司集中采购国储铝锭付款较大，2011 年无此因素；
- 3) 其他应收款净值比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上市费用及计提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坏帐准备；
- 4) 在建工程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募投项目前期投入增加；
- 5) 应付票据比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供求状况，减少了票据结算方式采购铝锭，前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
- 6) 预收款项比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预收款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结转营业收入；
- 7) 应交税费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企业所得税增加、增值税留抵减少；
- 8) 资本公积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超过股本；
- 9) 盈余公积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 未分配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利润增大；
- 11) 少数股东权益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利润增大。

(6) 报告期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12 月	2010 年 1-12 月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营业收入	6,573,460,154.73	4,989,643,478.57	1,583,816,676.16	31.74
营业成本	5,967,927,123.48	4,484,907,090.61	1,483,020,032.87	33.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25,924.45	4,573,713.69	3,052,210.76	66.73
销售费用	99,081,126.94	70,906,000.80	28,175,126.14	39.74
管理费用	88,905,004.69	64,430,734.91	24,474,269.78	37.99
资产减值损失	8,614,488.67	2,439,128.30	6,175,360.37	253.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90,535.87	-2,216,775.00	3,407,310.87	
投资收益	4,572,414.61	3,513,650.00	1,058,764.61	30.13
营业外收入	9,197,174.91	3,027,887.94	6,169,286.97	203.75
营业外支出	2,777,010.66	1,644,501.18	1,132,509.48	68.87
所得税费用	95,168,893.44	62,861,974.47	32,306,918.97	51.39

情况说明：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产品销售量增加；
- 2) 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对外商投资企业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及新增地方教育费附加；
- 3) 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销售量增加导致运输费用及自营出口费用增加；
- 4) 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职工薪酬增加，上市费用增大；

5) 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对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30% 坏账准备;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7)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远期结售汇收益增加;

8)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9)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捐赠支出增加;

10)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的利润总额增加。

(7)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12 月	2010 年 1-12 月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672,309.51	52,674,916.07	196,997,393.44	37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78,458.23	-139,857,789.40	-66,620,668.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463,801.83	-8,724,208.53	1,039,188,010.3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82,181.94	-9,874,391.38	-6,407,790.56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出口量的增加, 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增加; 收回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款项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1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人民币升值及公司出口量增大。

(8)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利润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铝箔、合金板的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印刷用PS版的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7,000 万	76,695.85	301,990.40	13,715.36	10,401.92
------------	---	---------	-----------	------------	-----------	-----------

## 2)其他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利润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铝、铜、钢材、氧化铝、木材、电器、橡胶、塑料、纺织品、日用百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者应经审批的项目除外）	2,000 万	2,000	0	0	0

## 2、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分析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2011 年，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将交通运输工具主承力结构用的新型高强、高韧、耐蚀铝合金材料及大尺寸制品、汽车轻量化材料铝合金应用等列入鼓励类项目。

2012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及《铝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划要求在十二五期间大力发展精深加工，以轻质、高强、大规格、耐高温、耐腐蚀为产品发展方向，发展高性能铝合金及其深加工产品和工艺。加快开展航空用高抗损伤容限合金、高强度铝合金品种开发，以及铝合金薄板、厚板、型材和锻件的工程化技术开发，满足航空及国防科技工业对高性能铝合金材料的要求。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用大型型材用铝合金新材料、具有较好成形性能的汽车车身用合金。同时鼓励煤电铝加工一体化，提高产业竞争力。通过分析《铝工业十二五发展专项规划》可以得出结论，大力发展铝精深加工，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形成完整的煤电铝加工一体化产业链，将成为铝行业各公司的发展趋势。

综合以上国家产业政策，高附加值铝加工及深加工产业是国家长期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 (2)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将通过不断加强技术革新和提升装备水平，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生产规模，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优化产品结构；充分发挥公司已形成的规模、技术及市场优势，进一步完善销售网络，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巩固和加强公司在国内同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同时将积极拓展产业链，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把公司打造成国内铝加工行业综合效益最优、最具竞争力的铝板带箔龙头企业之一。

## (3) 新年度经营计划

1) 2012 年公司产能将进一步增加, 公司将跟随市场开拓力度提高热轧、冷轧产品生产能力, 加之募集资金项目的逐步投产, 公司营业收入将有进一步的提升, 2012 年全年铝板带箔总产量、销售收入比 2011 年进一步增长。

2) 公司未对 2011 年度的盈利作出预测。

## (4) 公司未来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2012 年公司的主要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销售回款、募集资金剩余部分。目前公司已得到多家银行的综合授信, 流动资金充裕, 为公司 2012 年的生产经营、技术改造、项目建设等提供了有效保障。

## (5)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的分析以及对策措施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 如果铝价未来波动幅度较大, 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为应对铝价波动带来的风险, 公司积极研究分析铝价的走势, 采取"铝价+加工费"的产品定价模式, 结合"以销定产"的订单式销售模式、动态调整的库存等, 最大限度地降低了铝价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 但是铝价的大幅波动仍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经营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虽然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但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出现不可预测的风险因素, 使得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 或项目完成后, 由于项目产品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市场开拓不力而导致项目产品销售数量、销售价格达不到预期水平, 从而导致项目最终实现的投资效益与预计值之间存在一定的差距。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 否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 否

##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 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2,0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0
投资额增减幅度(%)	

##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备注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铝、铜、钢材、氧化铝、木材、电器、橡胶、塑料、纺织品、日用百货;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者应经审批的项目除外)	100	



1、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1	首次发行	1,135,486,400.00	599,348,878.94	599,348,878.94	537,546,824.11	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项 目
合计	/	1,135,486,400.00	599,348,878.94	599,348,878.94	537,546,824.11	/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项 目	否	702,900,000.00	172,524,978.94	是	30%			是		

##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土地使用权	2,550	完成	

(三)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1年3月1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银行借款额度的议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无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1年4月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拟上市地点及发行对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无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1年7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三年又一期审计报告报出的议案	无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1年10月2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聘任杜有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罗笑非女士为财务总监的议案、关	《上海证券报》第 34 版 《中国证券报》第 B009 版	2011年10月22日

		于聘任李继明女士为内审部部长的议案、关于聘任雷鹏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高管薪酬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讯方式）	2011 年 12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关于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第 B12 版 《中国证券报》第 B5 版	2011 年 12 月 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1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雷鹏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第 B27 版 《中国证券报》第 B005 版	2011 年 12 月 27 日

##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1 年，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包括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两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把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作为本年度的工作重心，依法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为圆满完成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奠定了基础。

##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 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公司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2) 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主要内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主要从一般规定、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方面对董事会审计委员的相关工作作出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主要对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了解公司经营以及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监督检查等方面进行了要求。

(3)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高度重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以及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了 2011 年度报告审计进度安排，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两次书面提出审阅意见，多次督促审计机构审计工作进度，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1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薪酬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经审核，年度内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相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公司在 2011 年年报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所得薪酬与实际发放情况一致。

####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规范公司股价敏感信息的披露工作，统一信息披露工作流程，加强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保证公司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时、合规、准确、完整地提供公司信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实施了《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加强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工作。

####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实施及其检查监督负责，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保证内部控制相关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 7、应于 2012 年开始实施内部控制规范的主板上市公司披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小组，以总经理为执行组长，公司管理层为成员，负责各项工作的实施。各部门、子公司负责人负责本单位相关流程的内部控制建设及完善工作。公司指定专职部门为内部控制工作主管部门，协调公司及其他职能部门共同开展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同时，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聘请外部咨询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协助公司查找内部控制薄弱环节和缺陷，有针对性的提出改进建议，使公司内控建设完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

公司分步骤、有计划开展内控建设工作：

- (1)、确定实施内控规范的范围，查找内控缺陷。
- (2)、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落实缺陷整改。
- (3)、检查整改效果，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 (4)、内部控制审计。

####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在 2011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并于 2011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再次修改完善了此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制度的要求，落实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

#### 9、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

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五)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证监会令第 57 号）文件的关于现金分红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以公司总股本 34,100 万股为基数，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

#### (六)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1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56,174,341.53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按下列方案实施分配：

1、按母公司净利润 186,409,930.59 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8,640,993.06 元。

2、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33,025,089.62 元，扣减分配 2010 年度现金红利 68,200,000.00 元，2011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32,594,027.15 元。

3、拟以 2011 年末，公司股本 40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40,1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 (七)公司前三年股利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0 年		2.0000		68,200,000.00	240,845,065.11	28.32
2009 年		0.9120		28,728,000.00	142,037,851.36	20.23
2008 年		0.5905		18,600,000.00	33,314,218.68	55.83

## 九、监事会报告

###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3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1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201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1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改公司拟上市地点及发行对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全

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文的议案、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监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严格履行公司章程，列席各次董事会会议，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有效监督，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投资等各方面的情况；监事会单独或配合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公司财务，听取内部审计报告；监事还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时进行监督，避免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同时，监事会成员深入公司生产一线，监督检查安全生产情况，排除安全隐患，促进生产正常有序进行。

####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在日常工作中，对本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检查监督，对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状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本公司依法运作，公司经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工作严谨，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未发现上述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内，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各期财务报告，监督检查公司贯彻执行有关财经政策、法规情况以及公司资产、财务收支和关联交易情况。认为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账册，设有独立的财务人员，各项关联交易是公平的。本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监事会同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使用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违规行为。

####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时充分，关联交易合同履行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不存在损害股东或公司权益的行为。

#### (七)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实现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的利润与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目标基本一致。

#### (八)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认真审阅，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评价报告能够如实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

## 十、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中迈永安电力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要求对方偿还欠款	32,910,200.00	执行中	公司胜诉	以设备抵偿债务1,231.1万元,其余债务被执行人继续清偿。

我公司因对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在银行借款事项提供担保,而中迈永安铝业到期未偿还借款,导致我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09年1月8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河南中迈永安电力有限公司代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偿还本公司3,291.02万元及利息。截止报告期前,该案件尚在执行期间,以设备抵偿本公司债务1,231.1万元,其余债务被执行人继续清偿。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担保、诉讼、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三)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 (五)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10%以上(含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 (2)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 (3)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6,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3,6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6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3,6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600

## 3、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上市公司、控投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马廷义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 在公司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是	是		
	股份限售	马廷耀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	是	是		



			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份限售	雷敬国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是	是		
股份限售	王占标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是	是		
股份限售	化新民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是	是		

股份限售	马跃平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是	是		
股份限售	李可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马廷义	签署了《关于避免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招股说明书。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马廷耀	签署了《关于避免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招股说明书。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雷敬国	签署了《关于避免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招股说明书。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王占标	签署了《关于避免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招股说明书。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化新民	签署了《关于避免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招股说明书。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马跃平	签署了《关于避免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招股说明书。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李可伟	签署了《关于避免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招股说明书。	否	是		

其他	马廷义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我们愿全额承担该项损失，若该行为侵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我们亦将对非关联股东进行相应补偿。我们将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以督促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不再发生此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	否	是		
其他	马廷耀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我们愿全额承担该项损失，若该行为侵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我们亦将对非关联股东进行相应补偿。我们将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以督促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不再发生此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	否	是		
其他	雷敬国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我们愿全额承担该项损失，若该行为侵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我们亦将对非关联股东进行相应补偿。我们将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以督促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不再发生此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	否	是		
其他	王占标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我们愿全额承担该项损失，若该行为侵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我们亦将对非关联股东进行相应补偿。我们将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以督促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不再发生此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	否	是		

其他	化新民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我们愿全额承担该项损失，若该行为侵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我们亦将对非关联股东进行相应补偿。我们将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以督促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不再发生此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	否	是		
其他	马跃平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我们愿全额承担该项损失，若该行为侵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我们亦将对非关联股东进行相应补偿。我们将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以督促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不再发生此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	否	是		
其他	李可伟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我们愿全额承担该项损失，若该行为侵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我们亦将对非关联股东进行相应补偿。我们将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以督促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不再发生此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	否	是		
其他	马廷义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未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需要补缴或被处罚，或者导致河南明泰或郑州明泰承担其他任何损失或责任，我们作为河南明泰的主要股东，将连带的、无条件的承担上述全部义务或责任，并以现金形式补偿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的全部损失。	否	是		

其他	马廷耀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未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需要补缴或被处罚, 或者导致河南明泰或郑州明泰承担其他任何损失或责任, 我们作为河南明泰的主要股东, 将连带的、无条件的承担上述全部义务或责任, 并以现金形式补偿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的全部损失。	否	是		
其他	雷敬国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未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需要补缴或被处罚, 或者导致河南明泰或郑州明泰承担其他任何损失或责任, 我们作为河南明泰的主要股东, 将连带的、无条件的承担上述全部义务或责任, 并以现金形式补偿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的全部损失。	否	是		
其他	王占标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未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需要补缴或被处罚, 或者导致河南明泰或郑州明泰承担其他任何损失或责任, 我们作为河南明泰的主要股东, 将连带的、无条件的承担上述全部义务或责任, 并以现金形式补偿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的全部损失。	否	是		
其他	化新民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未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需要补缴或被处罚, 或者导致河南明泰或郑州明泰承担其他任何损失或责任, 我们作为河南明泰的主要股东, 将连带的、无条件的承担上述全部义务或责任, 并以现金形式补偿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的全部损失。	否	是		

	其他	马跃平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未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需要补缴或被处罚, 或者导致河南明泰或郑州明泰承担其他任何损失或责任, 我们作为河南明泰的主要股东, 将连带的、无条件的承担上述全部义务或责任, 并以现金形式补偿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的全部损失。	否	是		
	其他	李可伟	如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因未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需要补缴或被处罚, 或者导致河南明泰或郑州明泰承担其他任何损失或责任, 我们作为河南明泰的主要股东, 将连带的、无条件的承担上述全部义务或责任, 并以现金形式补偿河南明泰和郑州明泰的全部损失。	否	是		
	其他	马廷义	本人保证本人及下属企业不以任何形式非经营性占用明泰铝业的资金, 具体包括: 不接受明泰铝业为本人及下属企业垫支工资、福利等成本费用和其他支出; 不接受明泰铝业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拆借、提供委托贷款、委托投资、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代偿债务)提供资金。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明泰铝业、明泰铝业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并赔偿明泰铝业的全部损失; 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明泰铝业所有。	否	是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公司原聘请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分立重组,其分立的北京相关部门和相关分所合并加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此外,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本次合并后不会影响审计工作的连续和稳定,不会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并提交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原聘请的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 (十)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一)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明泰铝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证券时报》A009 和 A012 版《证券日报》C4 和 D4 版《上海证券报》A6 和 A7 版《中国证券报》A21 和 A22 版	2011 年 8 月 30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证券时报》A009 版《证券日报》C4 版《上海证券报》A6 版《中国证券报》A21 版	2011 年 8 月 30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路演公告	《证券时报》A008 版《证券日报》B4 版《上海证券报》3 版《中国证券报》A21 版	2011 年 9 月 5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投	《证券时报》A012 版《证券日报》C4 版《上	2011 年 9 月 6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资风险特别公告	海证券报》B7 版《中国证券报》A24 版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下发行公告	《证券时报》A012 版《证券日报》C4 版《上海证券报》B7 版《中国证券报》A24 版	2011 年 9 月 6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	《证券时报》A012 版《证券日报》C4 版《上海证券报》B7 版《中国证券报》A24 版	2011 年 9 月 6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	《证券时报》A012 版《证券日报》C4 版《上海证券报》B7 版《中国证券报》A24 版	2011 年 9 月 6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定价和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证券时报》B003 版《证券日报》C4 版《上海证券报》A7 版《中国证券报》A24 版	2011 年 9 月 9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证券时报》A012 版《证券日报》C4 版《上海证券报》10 版《中国证券报》A16 版	2011 年 9 月 13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将于 9 月 19 日起上市交易	《证券时报》A008 版《证券日报》C4 版《上海证券报》B9 版《中国证券报》A05 版	2011 年 9 月 16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关于完成工商营业执照变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28 版《中国证券报》B005 版	2011 年 9 月 24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关于公司董事高管辞职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11 版《中国证券报》B004 版	2011 年 10 月 13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关于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51 版《中国证券报》A04 版	2011 年 10 月 21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2011 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上海证券报》34 版《中国证券报》B009 版	2011 年 10 月 22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关于用募集资金	《上海证券报》34 版《中国证券报》B009 版	2011 年 10 月 22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置换预先投入募 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的公告	版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关于用超募资金 永久性补充流动 资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34 版 《中国证券报》B009 版	2011 年 10 月 22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第二届监事会第 四次会议决议的 公告	《上海证券报》34 版 《中国证券报》B009 版	2011 年 10 月 22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第二届董事会第 六次会议决议暨 召开 2011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34 版 《中国证券报》B009 版	2011 年 10 月 22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2011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	《上海证券报》B24 版《中国证券报》B008 版	2011 年 11 月 9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关于董事会秘书 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4 版《上海证券报》15 版	2011 年 11 月 26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第二届董事会第 七次会议(通讯方 式)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5《上 海证券报》B12 版	2011 年 12 月 6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关于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网下配售 股份解禁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31 版《中国证券报》A24 版	2011 年 12 月 15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关于设立全资贸 易公司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11 版 《中国证券报》B012 版	2011 年 12 月 17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关于收到郑州海 关适用 AA 类管理 决定书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27 版《中国证券报》B005 版	2011 年 12 月 27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关于购买土地使 用权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27 《中国证券报》B005 版	2011 年 12 月 27 日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601677”可查询
“明泰铝业”公布	《上海证券报》B27	2011 年 12	网址为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暨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5 版	月 27 日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1677”可查询
--	---------------	--------	---------------------------

###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于丽、邹旭波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附后)
- (二) 财务报表(附后)
- (三) 财务报表附注(附后)

###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董事长：马廷义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18 日

##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2]4055 号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铝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明泰铝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明泰铝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泰铝业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丽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邹旭波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八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五(一)	1,199,382,446.55	348,932,931.01	1,146,320,029.00	223,838,550.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1,190,535.87		789,768.12	
应收票据	五(三)	233,507,017.27	183,142,122.81	140,593,653.06	90,259,986.31
应收账款	五(四)/十一(一)	289,875,776.18	320,754,887.46	403,674,674.30	219,669,237.96
预付款项	五(五)	81,989,473.94	173,558,141.10	76,496,849.97	166,670,268.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六)/十一(二)	12,223,798.93	24,493,131.50	11,914,985.47	23,795,279.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748,729,209.81	645,565,858.58	513,610,472.39	557,467,641.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2,566,898,258.55	1,696,447,072.46	2,293,400,432.31	1,281,700,964.16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98,125,036.59	78,125,036.5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708,865,847.96	643,437,441.93	499,782,527.79	489,836,548.81
在建工程	五(九)	116,303,674.53	76,761,665.97	80,955,934.04	19,703,943.43
工程物资	五(十)	538,979.98	632,721.71	32,534.01	206,886.9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一)	52,038,368.14	53,289,440.98	15,868,362.43	16,279,160.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20,799,492.97	17,188,073.60	19,323,548.90	16,700,476.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898,546,363.58	791,309,344.19	714,087,943.76	620,852,052.14
<b>资产总计</b>		3,465,444,622.13	2,487,756,416.65	3,007,488,376.07	1,902,553,016.30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笑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军训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 借款	五(十五)	470,000,000.00	475,000,000.00	390,000,000.00	3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六)	142,678,004.43	540,000,000.00	118,869,820.07	34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七)	119,762,849.43	99,480,865.62	87,415,477.88	73,400,320.76
预收款项	五(十八)	44,401,996.27	79,828,307.33	30,594,166.52	119,371,849.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32,000,694.29	26,621,994.75	28,435,097.26	24,649,168.72
应交税费	五(二十)	10,564,685.70	-36,112,944.84	16,864,762.67	-39,924,909.7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一)	55,581,776.31	57,173,937.31	53,614,089.29	54,932,577.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874,990,006.43	1,241,992,160.17	725,793,413.69	872,429,006.6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二)	7,075,278.08	9,100,464.03	6,975,086.14	9,100,464.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1,7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8,775,278.08	10,800,464.03	8,675,086.14	10,800,464.03
<b>负债合计</b>		883,765,284.51	1,252,792,624.20	734,468,499.83	883,229,470.6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二十三)	401,000,000.00	341,000,000.00	401,000,000.00	341,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1,378,810,055.98	303,323,655.98	1,378,810,055.98	303,323,655.9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五)	60,615,793.11	41,974,800.05	60,615,793.11	41,974,800.05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六)	644,557,364.04	475,224,015.57	432,594,027.15	333,025,089.6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4,983,213.13	1,161,522,471.60	2,273,019,876.24	1,019,323,545.65
*少数股东权益		96,696,124.49	73,441,320.8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2,581,679,337.62	1,234,963,792.45	2,273,019,876.24	1,019,323,545.65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3,465,444,622.13	2,487,756,416.65	3,007,488,376.07	1,902,553,016.30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笑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军训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6,573,460,154.73	4,989,643,478.57	4,779,853,223.06	4,032,177,398.64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七)/ 十一(四)	6,573,460,154.73	4,989,643,478.57	4,779,853,223.06	4,032,177,398.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6,208,295,230.85	4,665,078,875.57	4,549,053,924.31	3,812,219,036.1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七)/ 十一(四)	5,967,927,123.48	4,484,907,090.61	4,376,034,524.29	3,682,046,814.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八)	7,625,924.45	4,573,713.69	7,151,216.60	4,573,713.69
销售费用	五(二十九)	99,081,126.94	70,906,000.80	60,886,760.16	49,673,391.17
管理费用	五(三十)	88,905,004.69	64,430,734.91	72,632,841.95	51,576,107.13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一)	36,141,562.62	37,822,207.26	24,144,318.11	22,631,569.49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二)	8,614,488.67	2,439,128.30	8,204,263.20	1,717,440.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1,190,535.87	-2,216,775.00	789,768.12	-2,216,77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十一(五)	4,572,414.61	3,513,650.00	10,435,177.00	12,176,1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70,927,874.36	325,861,478.00	242,024,243.87	229,917,737.54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五)	9,197,174.91	3,027,887.94	8,194,242.91	2,049,482.94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六)	2,777,010.66	1,644,501.18	2,760,855.53	1,644,501.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95,253.38	1,398,256.62	1,280,513.25	1,398,256.62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77,348,038.61	327,244,864.76	247,457,631.25	230,322,719.30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七)	95,168,893.44	62,861,974.47	61,047,700.66	51,428,629.7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82,179,145.17	264,382,890.29	186,409,930.59	178,894,089.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6,174,341.53	240,845,065.11	186,409,930.59	178,894,089.58
*少数股东损益		26,004,803.64	23,537,825.18		
<b>六、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五(三十八)	0.72	0.71		
稀释每股收益	五(三十八)	0.72	0.71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282,179,145.17	264,382,890.29	186,409,930.59	178,894,089.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6,174,341.53	240,845,065.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04,803.64	23,537,825.18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笑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军训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16,951,282.26	5,946,632,152.65	5,103,276,235.76	4,470,388,968.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182,486.59	88,043,892.27	104,729,138.64	66,063,521.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236,203,704.81	104,674,760.48	146,721,267.97	72,223,917.8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815,337,473.66</b>	<b>6,139,350,805.40</b>	<b>5,354,726,642.37</b>	<b>4,608,676,407.4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71,064,295.07	5,734,138,716.61	4,988,810,193.35	4,360,628,275.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810,038.75	100,420,740.74	111,143,784.46	79,734,811.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899,017.25	123,146,386.74	83,425,026.71	106,621,82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133,891,813.08	128,970,045.24	90,159,346.51	101,386,054.0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565,665,164.15</b>	<b>6,086,675,889.33</b>	<b>5,273,538,351.03</b>	<b>4,648,370,966.0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9,672,309.51</b>	<b>52,674,916.07</b>	<b>81,188,291.34</b>	<b>-39,694,558.6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39,200.00		6,639,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72,414.61		10,435,177.00	8,662,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65,000.00	646,888.82	302,000.00	598,888.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937,414.61</b>	<b>7,286,088.82</b>	<b>10,737,177.00</b>	<b>15,900,588.8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1,415,872.84	147,143,878.22	153,640,273.67	91,153,862.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1,415,872.84</b>	<b>147,143,878.22</b>	<b>173,640,273.67</b>	<b>91,153,862.4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6,478,458.23</b>	<b>-139,857,789.40</b>	<b>-162,903,096.67</b>	<b>-75,253,273.6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5,486,400.00		1,135,486,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88,326,402.40	694,000,000.00	393,326,402.40	51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23,812,802.40</b>	<b>694,000,000.00</b>	<b>1,528,812,802.40</b>	<b>519,000,000.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93,326,402.40	645,000,000.00	303,326,402.40	4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0,022,598.17	57,724,208.53	90,076,193.97	45,280,184.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750,000.00	2,887,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93,349,000.57</b>	<b>702,724,208.53</b>	<b>393,402,596.37</b>	<b>515,280,184.4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30,463,801.83</b>	<b>-8,724,208.53</b>	<b>1,135,410,206.03</b>	<b>3,719,815.5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6,282,181.94</b>	<b>-9,874,391.38</b>	<b>-7,287,993.62</b>	<b>-7,244,393.05</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057,375,471.17</b>	<b>-105,781,473.24</b>	<b>1,046,407,407.08</b>	<b>-118,472,409.7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32,931.01	184,714,404.25	43,838,550.79	162,310,960.5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136,308,402.18</b>	<b>78,932,931.01</b>	<b>1,090,245,957.87</b>	<b>43,838,550.79</b>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笑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军训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1,000,000.00	303,323,655.98			41,974,800.05	475,224,015.57		1,161,522,471.60	73,441,320.85	1,234,963,792.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1,000,000.00	303,323,655.98			41,974,800.05	475,224,015.57		1,161,522,471.60	73,441,320.85	1,234,963,792.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1,075,486,400.00			18,640,993.06	169,333,348.47		1,323,460,741.53	23,254,803.64	1,346,715,545.17
（一）净利润						256,174,341.53		256,174,341.53	26,004,803.64	282,179,145.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6,174,341.53		256,174,341.53	26,004,803.64	282,179,145.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1,075,486,400.00						1,135,486,400.00		1,135,486,4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0.00	1,075,486,400.00						1,135,486,400.00		1,135,486,4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8,640,993.06	-86,840,993.06		-68,200,000.00	-2,750,000.00	-70,9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8,640,993.06	-18,640,993.0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200,000.00		-68,200,000.00	-2,750,000.00	-70,95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1,000,000.00	1,378,810,055.98			60,615,793.11	644,557,364.04		2,484,983,213.13	96,696,124.49	2,581,679,337.62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笑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军训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1,000,000.00	303,323,655.98			24,085,391.09	280,996,359.42		949,405,406.49	52,790,995.67	1,002,196,402.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1,000,000.00	303,323,655.98			24,085,391.09	280,996,359.42		949,405,406.49	52,790,995.67	1,002,196,402.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889,408.96	194,227,656.15		212,117,065.11	20,650,325.18	232,767,390.29
(一) 净利润						240,845,065.11		240,845,065.11	23,537,825.18	264,382,890.2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0,845,065.11		240,845,065.11	23,537,825.18	264,382,890.2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7,889,408.96	-46,617,408.96		-28,728,000.00	-2,887,500.00	-31,615,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889,408.96	-17,889,408.9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728,000.00	-2,887,500.00	-31,615,500.00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1,000,000.00	303,323,655.98			41,974,800.05	475,224,015.57		1,161,522,471.60	73,441,320.85	1,234,963,792.45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笑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军训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1,000,000.00	303,323,655.98			41,974,800.05	333,025,089.62		1,019,323,545.65		1,019,323,54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41,000,000.00	303,323,655.98			41,974,800.05	333,025,089.62		1,019,323,545.65		1,019,323,545.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1,075,486,400.00			18,640,993.06	99,568,937.53		1,253,696,330.59		1,253,696,330.59
（一）净利润						186,409,930.59		186,409,930.59		186,409,930.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6,409,930.59		186,409,930.59		186,409,930.59
（三）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60,000,000.00	1,075,486,400.00						1,135,486,400.00		1,135,486,4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0.00	1,075,486,400.00						1,135,486,400.00		1,135,486,4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8,640,993.06	-86,840,993.06		-68,200,000.00		-68,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8,640,993.06	-18,640,993.0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68,200,000.00		-68,200,000.00		-68,2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 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1,000,000.00	1,378,810,055.98			60,615,793.11	432,594,027.15		2,273,019,876.24		2,273,019,876.24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笑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军训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1,000,000.00	303,323,655.98			24,085,391.09	200,748,409.00		869,157,456.07		869,157,456.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1,000,000.00	303,323,655.98			24,085,391.09	200,748,409.00		869,157,456.07		869,157,456.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89,408.96	132,276,680.62		150,166,089.58		150,166,089.58
（一）净利润						178,894,089.58		178,894,089.58		178,894,089.5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8,894,089.58		178,894,089.58		178,894,089.5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889,408.96	-46,617,408.96		-28,728,000.00		-28,728,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889,408.96	-17,889,408.9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728,000.00		-28,728,000.00		-28,728,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1,000,000.00	303,323,655.98			41,974,800.05	333,025,089.62		1,019,323,545.65		1,019,323,545.65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笑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军训

#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是 1997 年 4 月由马廷义、马廷耀、化新民三位自然人出资成立的河南明泰铝箔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750 万元，已经巩义市审计师事务所验审字第 35 号企业注册资金审验证明书验证确认，1997 年 5 月更名为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2002 年 7 月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增资扩股并新增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31,500 万元，已经巩义真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巩注会验字（2002）第 13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07 年 3 月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公司股东由 7 名增加为 48 名。2007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由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500 万元，由股东马廷义等 48 名自然人以其拥有的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31 日的全部净资产出资（全部净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516,675,499.89 元，其中：股本 315,000,000.00 元，余额 201,675,499.89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由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华证中洲验（2007）GF 字第 06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09 年 12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增资扩股并新增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34,100 万元，本次出资由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光华验（2009）综字第 06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11 年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6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220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注册号 410100000036734，注册地址：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本公司经营范围：制造空调箔、电缆箔、铜箔、防盗瓶盖带、铝板、铜板。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铝深加工，生产铝板带箔材。

公司产品为铝板带箔，主要包括印刷铝版基（CTP 版基、PS 版基）、合金板类、复合铝板带箔、电子箔、包装箔、其他板带箔材等，广泛用于印刷制版、电子家电、电力设施、建筑装饰、交通运输、食品和医药包装、汽车制造等领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是以上产品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和上市公司有关要求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股东会的常设权力机构，监事会为股东会的派出监督机构。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主要设有供应部、设备部、仓储物流部、生产部、技术开发中心、国内销售部和外贸部、财务部、人力行政部、审计部、证券部、企管部等。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所属日历月度的第一个外汇交易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 **（九）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

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该非衍生金融资产有活跃的市场，可以取得其市场价格。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

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产负债表日，除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或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之外，对应收款项按以下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

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账龄及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计提比例	2%	10%	30%	50%	80%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果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 (十一)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

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三）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20	3-5	4.75-9.70
机器设备	6-10	3-5	9.50-16.17
运输工具	6-10	3-5	9.50-16.17
其他设备	5-8	3-5	11.88-19.40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其他设备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五)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财务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财务软件	5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

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其摊销方法为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十八）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十九）收入

#####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



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 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 （二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

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二十五）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三、税项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	17%	※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及子公司	25%	

##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一）子公司情况：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郑州市	铝制品加工	7,000.00	马星星	铝箔、合金板的生产、销售等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郑州市	贸易	2,000.00	郝明霞	销售铝等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75		75	7,812.50		是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00		是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77653441-3	9,669.61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58855605-x				

### （二）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公司本期投资设立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将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三)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000,000.00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一)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现金	562,360.01	402,123.31
银行存款	1,128,216,042.17	78,174,006.40
其他货币资金	70,604,044.37	270,356,801.30
其中:保证金存款	70,604,044.37	270,000,000.00
银行汇票存款		356,801.30
合计	1,199,382,446.55	348,932,931.01

年末余额中保证金存款 70,604,044.37 元，其中：信用证保证金存款 7,53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63,074,044.37 元。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243.73%，主要系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2) 外币资金列示如下：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268,193.83			114,559.27
其中：欧元	5,491.95	8.1625	44,828.04	9,491.95	8.8065	83,590.86
澳元	450.00	6.4093	2,884.19	4,448.00	6.7139	29,863.43
美元	34,827.39	6.3009	219,443.90	2.39	6.6227	15.83
港元	1,280.00	0.8107	1,037.70	1,280.00	0.8509	1,089.15
银行存款			24,997,680.05			1,531,070.17
其中：美元	3,358,533.05	6.3009	21,161,780.89	206,225.45	6.6227	1,365,769.29
欧元	400,513.84	8.1625	3,269,194.22	18,612.75	8.8065	163,913.18
澳元				206.69	6.7139	1,387.70
加元	0.04	6.1777	0.25			
英镑	58,353.38	9.7116	566,704.69			
合计			25,265,873.88			1,645,629.44

(3) 年末余额中其他货币资金—使用受限的保证金存款为 63,074,044.37 元，受限保证金存款情况详见附注五、(十四)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除此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90,535.87	
合计	1,190,535.87	

年末公允价值情况详见附注十、其他重要事项。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33,507,017.27	183,142,122.81
合计	233,507,017.27	183,142,122.81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佛山市永信德铝业有限公司	2011-7-6	2012-1-6	2,025,743.32
上海唐明金属材料经营中心	2011-7-27	2012-1-27	1,502,500.00
重庆华丰迪杰特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2011-9-16	2012-3-16	1,500,000.00
吴江市金创铝业有限公司	2011-7-15	2012-1-15	1,209,500.00
河南天成彩铝有限公司	2011-8-8	2012-2-8	1,000,000.00
合计			7,237,743.32

(3) 应收票据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五、(十四)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和附注八、重大承诺事项。

(4)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2011-7-20	2012-1-20	7,500,000.00
杭州滨江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1-9-16	2012-3-16	5,000,000.00
杭州滨江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1-11-25	2012-5-25	5,000,000.00
深圳市隆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1-7-26	2012-1-26	3,000,000.00
重庆华丰迪杰特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2011-12-8	2012-6-7	3,000,000.00
合计			23,500,000.00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304,259,242.16	100.00	14,383,465.98	4.73	289,875,776.18

账款-账龄分析法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04,259,242.16	100.00	14,383,465.98	4.73	289,875,776.18
类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	333,317,907.00	100.00	12,563,019.54	3.77	320,754,887.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3,317,907.00	100.00	12,563,019.54	3.77	320,754,887.46

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24,790,174.23	6.3009	156,200,408.81	28,849,979.04	6.6227	191,064,756.19
合计	24,790,174.23		156,200,408.81	28,849,979.04		191,064,756.1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83,202,137.82	93.08	5,664,042.75	277,538,095.07
1—2 年 (含)	8,180,454.87	2.69	818,045.49	7,362,409.38
2—3 年 (含)	2,291,043.26	0.75	687,312.98	1,603,730.28
3—4 年 (含)	5,182,842.47	1.70	2,591,421.24	2,591,421.23
4—5 年 (含)	3,900,601.08	1.28	3,120,480.86	780,120.22
5 年以上	1,502,162.66	0.50	1,502,162.66	
合计	304,259,242.16	100.00	14,383,465.98	289,875,776.18
账龄结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15,152,890.75	94.55	6,303,057.81	308,849,832.94
1—2 年 (含)	5,539,538.24	1.66	553,953.83	4,985,584.41
2—3 年 (含)	6,530,008.51	1.96	1,959,002.56	4,571,005.95
3—4 年 (含)	4,521,494.56	1.36	2,260,747.28	2,260,747.28
4—5 年 (含)	438,584.41	0.13	350,867.53	87,716.88
5 年以上	1,135,390.53	0.34	1,135,390.53	
合计	333,317,907.00	100.00	12,563,019.54	320,754,887.46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
第一名	客户	15,155,235.88	1 年以内	4.98
第二名	客户	14,248,975.74	1 年以内	4.68
第三名	客户	10,764,414.80	1 年以内	3.54

第四名	客户	8,675,187.78	1 年以内	2.85
第五名	客户	8,570,334.16	1 年以内	2.82
合计		57,414,148.36		18.87

(3)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1,142,816.36	98.97	173,040,141.10	99.70
1-2 年 (含)	328,657.58	0.40	55,000.00	0.03
2-3 年 (含)	55,000.00	0.07	463,000.00	0.27
3 年以上	463,000.00	0.56		
合计	81,989,473.94	100.00	173,558,141.10	100.00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52.76%，主要系 2010 年末预付国储铝锭款较大所致。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第一名	270,0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第二名	83,7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第三名	80,000.00	1-2 年	未结算
第四名	74,1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第五名	46,954.87	1-2 年	未结算
合计	554,754.87		

(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土地款	22,0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26.83
第二名	铝锭款	16,920,210.18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20.64
第三名	铝锭款	11,460,780.2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13.98
第四名	购房款	7,0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8.54
第五名	燃气款	3,571,093.4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4.36
合计		60,952,083.82			74.35

(4) 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157,113.39	95.52	45,293,994.71	78.44	9,863,118.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法	2,587,130.75	4.48	226,450.50	0.39	2,360,680.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7,744,244.14	100.00	45,520,445.21	78.83	12,223,798.93

类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590,244.79	95.84	38,633,171.36	61.11	21,957,073.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法	2,629,289.69	4.16	93,231.62	0.15	2,536,058.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3,219,534.48	100.00	38,726,402.98	61.26	24,493,131.50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040,708.70	40.23	20,814.18	1,019,894.52
1—2 年 (含)	1,482,144.75	57.29	148,214.48	1,333,930.27
2—3 年 (含)				
3—4 年 (含)				
4—5 年 (含)	34,277.30	1.32	27,421.84	6,855.46
5 年以上	30,000.00	1.16	30,000.00	
合计	2,587,130.75	100.00	226,450.50	2,360,680.25

账龄结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563,360.89	97.49	51,267.22	2,512,093.67
1—2 年 (含)				
2—3 年 (含)				
3—4 年 (含)	35,928.80	1.37	17,964.40	17,964.40
4—5 年 (含)	30,000.00	1.14	24,000.00	6,000.00
5 年以上				
合计	2,629,289.69	100.00	93,231.62	2,536,058.07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供应商	32,877,062.28	3-4 年	56.94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铝锭款	供应商	22,280,051.11	3-4 年	38.58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	暂付款	其他单位	1,300,000.00	1-2 年	2.25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暂付款	其他单位	150,000.00	1 年以内	0.26
运输部	备用金	内部部门	120,000.00	1 年以内	0.21
合计			56,727,113.39		98.24

(3)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年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22,280,051.11	22,280,051.11	100%	※1
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	32,877,062.28	23,013,943.60	70%	※2
合计	55,157,113.39	45,293,994.71		

※1、本公司预付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铝锭款，由于山西振兴集团已停止生产经营多年且无回转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按应收款项的 100% 计提坏账准备。

※2、本公司应收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 3,287.71 万元，是 2007 年公司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银行借款 4,000 万元提供担保，2008 年 1 月因其到期后未能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从公司账户扣划 3,993.46 万元，经追偿后余额 3,287.71 万元，由于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经营困难，资金处于短缺状态，根据减值测算，按应收款项的 70% 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主要 7 名股东出具承诺，若公司发生对外担保损失，则由 7 名股东承担，并已经支付给公司 3,993.46 万元，目前暂挂公司“其他应付款”用于应收中迈永安公司的备抵）。

(4)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011,835.37		101,011,835.37	70,066,551.11		70,066,551.11
在产品	431,022,538.91		431,022,538.91	359,349,798.74		359,349,798.74
库存商品	216,668,638.32		216,668,638.32	193,612,763.82		193,612,763.82
委托加工物资	26,197.21		26,197.21	22,536,744.91		22,536,744.91
合计	748,729,209.81		748,729,209.81	645,565,858.58		645,565,858.58

(2) 年末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不需计提跌价准备。

(3) 存货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五、(十四)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和附注八、重大承诺事项。

##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236,958,093.14	160,153,141.98	13,498,004.87	1,383,613,230.25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房屋建筑物	173,742,443.72	23,979,760.24		197,722,203.96
2、机器设备	1,035,815,734.71	130,202,656.78	12,630,212.00	1,153,388,179.49
3、运输工具	15,867,880.23	2,512,119.53	810,062.87	17,569,936.89
4、其他设备	11,532,034.48	3,458,605.43	57,730.00	14,932,909.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593,520,651.21	93,154,802.71	11,928,071.63	674,747,382.29
1、房屋建筑物	58,685,104.07	9,774,719.78		68,459,823.85
2、机器设备	520,386,096.31	79,080,475.62	11,409,941.66	588,056,630.27
3、运输工具	6,948,599.30	2,452,575.89	462,131.87	8,939,043.32
4、其他设备	7,500,851.53	1,847,031.42	55,998.10	9,291,884.85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643,437,441.93			708,865,847.96
1、房屋建筑物	115,057,339.65			129,262,380.11
2、机器设备	515,429,638.40			565,331,549.22
3、运输工具	8,919,280.93			8,630,893.57
4、其他设备	4,031,182.95			5,641,025.06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机器设备				
3、运输工具				
4、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43,437,441.93			708,865,847.96
1、房屋建筑物	115,057,339.65			129,262,380.11
2、机器设备	515,429,638.40			565,331,549.22
3、运输工具	8,919,280.93			8,630,893.57
4、其他设备	4,031,182.95			5,641,025.06

(2) 本期计提的折旧额为 93,154,802.71 元，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147,318,510.56 元。本期无新增累计折旧。

(3) 年末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高于其净值，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4)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无对外抵押。

(5)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房屋建筑物	13,798,281.25		13,798,281.25	5,398,528.44		5,398,528.44
机器设备	102,505,393.28		102,505,393.28	71,363,137.53		71,363,137.53
合 计	116,303,674.53		116,303,674.53	76,761,665.97		76,761,665.97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51.51%，主要系设备安装工程增加所致。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1+4 热连轧生产线改造	2,306,118.63		46,499,323.47	
箔轧生产线改造	4,803,636.60		42,875,562.53	
冷轧生产线改造	14,846,773.23		14,769,033.73	
新建房屋	5,398,528.44		32,119,746.38	
铸轧生产线改造			437,158.58	
新上 2000mm 箔轧机	24,386,856.23			
拉伸机	7,166,393.76			
公共配套设施	428,143.65		5,086,826.05	
其他设备安装	5,579,450.89		43,325,076.75	
新上淬火线	11,845,764.54		189,998.05	
设备改造			1,557,793.58	
合计	76,761,665.97		186,860,519.12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其中：本年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1+4 热连轧生产线改造	21,001,527.80	21,001,527.80	27,803,914.30	
箔轧生产线改造	20,433,745.57	20,433,745.57	27,245,453.56	
冷轧生产线改造	17,018,351.55	17,018,351.55	12,597,455.41	
新建房屋	23,719,993.57	23,719,993.57	13,798,281.25	
铸轧生产线改造	437,158.58	437,158.58		
新上 2000mm 箔轧机	24,386,856.23	24,386,856.23		
拉伸机	7,166,393.76	7,166,393.76		
公共配套设施	5,220,544.63	5,220,544.63	294,425.07	
其他设备安装	15,898,176.28	15,898,176.28	33,006,351.36	
新上淬火线	12,035,762.59	12,035,762.59		
设备改造			1,557,793.58	
合计	147,318,510.56	147,318,510.56	116,303,674.53	

(3) 年末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高于其净值，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 (十) 工程物资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用材料	632,721.71	15,417,564.68	15,511,306.41	538,979.98
合计	632,721.71	15,417,564.68	15,511,306.41	538,979.98

年末工程物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净值，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59,691,997.44			59,691,997.44
1、巩义土地使用权	17,960,290.00			17,960,290.00
2、巩义浪潮管理软件	246,960.00			246,960.00
3、巩义收银软件	11,000.00			11,000.00
4、郑州土地使用权	41,413,747.44			41,413,747.44
5、郑州浪潮管理软件	60,000.00			60,00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6,402,556.46	1,251,072.84		7,653,629.30
1、巩义土地使用权	1,796,029.16	359,205.84		2,155,235.00
2、巩义浪潮管理软件	139,944.00	49,392.00		189,336.00
3、巩义收银软件	3,116.61	2,199.96		5,316.57
4、郑州土地使用权	4,417,466.69	828,275.04		5,245,741.73
5、郑州浪潮管理软件	46,000.00	12,000.00		58,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3,289,440.98		1,251,072.84	52,038,368.14
1、巩义土地使用权	16,164,260.84		359,205.84	15,805,055.00
2、巩义浪潮管理软件	107,016.00		49,392.00	57,624.00
3、巩义收银软件	7,883.39		2,199.96	5,683.43
4、郑州土地使用权	36,996,280.75		828,275.04	36,168,005.71
5、郑州浪潮管理软件	14,000.00		12,000.00	2,000.00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巩义土地使用权				
2、巩义浪潮管理软件				
3、巩义收银软件				
4、郑州土地使用权				
5、郑州浪潮管理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3,289,440.98		1,251,072.84	52,038,368.14
1、巩义土地使用权	16,164,260.84		359,205.84	15,805,055.00
2、巩义浪潮管理软件	107,016.00		49,392.00	57,624.00
3、巩义收银软件	7,883.39		2,199.96	5,683.43
4、郑州土地使用权	36,996,280.75		828,275.04	36,168,005.71
5、郑州浪潮管理软件	14,000.00		12,000.00	2,000.00

(2) 本期摊销额为 1,251,072.84 元。

(3) 年末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高于其净值，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4)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互抵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383,465.98	3,595,866.50	12,563,019.54	2,814,725.6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5,520,445.21	11,380,111.31	38,726,402.98	9,679,107.53
应付职工薪酬—工资	23,294,060.63	5,823,515.16	19,413,261.81	4,694,240.45
合计	83,197,971.82	20,799,492.97	70,702,684.33	17,188,073.60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累计折旧影响数※	27,110,576.38	6,777,644.10	36,401,856.11	9,100,46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90,535.87	297,633.98		
合计	28,301,112.25	7,075,278.08	36,401,856.11	9,100,464.03

※累计折旧影响数系公司主管税务机关允许对符合条件的机器设备采用加速折旧方法计算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563,019.54	1,820,446.44			14,383,465.9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8,726,402.98	6,794,042.23			45,520,445.21
合计	51,289,422.52	8,614,488.67			59,903,911.19

### (十四)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					
货币资金—保证金存款	270,000,000.00	63,074,044.37	270,000,000.00	63,074,044.37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3,603,960.06		23,603,960.06	质押
存货	93,139,788.00	123,759,842.03	93,139,788.00	123,759,842.03	质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92,837,296.27		92,837,296.27		抵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75,262,408.40		175,262,408.40		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53,160,541.59		53,160,541.59		抵押
合计	684,400,034.26	210,437,846.46	684,400,034.26	210,437,846.46	

### (十五)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8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340,000,000.00	75,00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25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470,000,000.00	475,000,000.00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借款详见附注八、重大承诺事项。

(4)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和附注八、重大承诺事项。

### (十六)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2,678,004.43	540,000,000.00
合计	142,678,004.43	540,000,000.00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均为 6 个月内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担保情况列示如下：

种类	本公司	子公司	合计	备注
货币资金保证	56,074,071.13	6,999,973.24	63,074,044.37	
保证	50,000,000.00	6,000,000.00	56,000,000.00	※1
应收票据质押	12,795,748.94	10,808,211.12	23,603,960.06	
合计	118,869,820.07	23,808,184.36	142,678,004.43	

※1 本公司出具的 10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其中 50,000,000.00 元由货币资金保证，50,000,000.00 元由子公司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出具的 1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其中 4,000,000.00 元由货币资金保证，6,000,00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73.58%，主要系减少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 (十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0,777,822.86	92.50	95,346,586.44	95.85
1—2 年 (含)	5,085,893.92	4.25	512,176.37	0.51
2—3 年 (含)	412,154.28	0.34	856,141.92	0.86
3 年以上	3,486,978.37	2.91	2,765,960.89	2.78
合计	119,762,849.43	100.00	99,480,865.62	100.00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第一名	1,228,635.78	设备款	未结算
第二名	659,598.16	设备款	未结算
第三名	561,237.00	设备款	未结算
第四名	487,500.00	设备款	未结算
第五名	258,480.00	设备款	未结算
合计	3,195,450.94		

(3)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其他关联方的款项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十八)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2,538,709.35	95.81	77,474,299.20	97.05
1—2 年 (含)	440,868.27	0.99	2,354,008.13	2.95
2—3 年 (含)	1,422,418.65	3.20		
3 年以上				
合计	44,401,996.27	100.00	79,828,307.33	100.00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美元	3,278,712.98	20,658,842.63	3,600,308.51	23,843,763.47
合计	3,278,712.98	20,658,842.63	3,600,308.51	23,843,763.47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的明细如下：

客户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67,783.00	货款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61,418.82	货款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50,987.05	货款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50,000.00	货款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50,000.00	货款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80,188.87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44.38%，主要系结转营业收入所致。

(3)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13,261.81	116,789,799.78	112,909,000.96	23,294,060.63
职工福利费		12,627,503.31	12,627,503.31	
社会保险费	599,706.97	11,945,591.60	12,026,505.98	518,792.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5,617.60	2,717,230.05	2,717,230.05	235,617.60
基本养老保险费	81,351.27	7,782,819.86	7,782,819.86	81,351.27
失业保险费	204,505.42	716,653.50	797,567.88	123,591.04
工伤保险费	78,232.68	372,930.06	372,930.06	78,232.68
生育保险费		355,958.13	355,958.13	
住房公积金	892,039.97		59,442.00	832,597.9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16,986.00	2,863,655.00	1,225,397.90	7,355,243.10
非货币性福利				
除辞退福利外其他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其他				
合计	26,621,994.75	144,226,549.69	138,847,850.15	32,000,694.29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

##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4,348,658.30	18,533,428.12
增值税	-33,314,203.87	-58,180,514.09
营业税	4,739.40	5,638.50
土地使用税	501,917.37	
房产税	99,019.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6,186.93	746,845.32
教育费附加	4,341,869.78	2,705,558.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90,733.83	
个人所得税	3,125,764.08	76,098.95
合计	10,564,685.70	-36,112,944.84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46,677,630.54 元，主要系所得税增加、增值税留抵减少所致。

##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027,554.82	9.05	15,266,721.94	26.70
1—2 年 (含)	9,338,906.62	16.80	1,278,440.67	2.24
2—3 年 (含)	1,053,120.67	1.89	40,458,513.06	70.76
3 年以上	40,162,194.20	72.26	170,261.64	0.30
合计	55,581,776.31	100.00	57,173,937.31	100.00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马廷义	14,376,470.07	保证金	

马廷耀	5,590,849.46	保证金	
雷敬国	5,590,849.46	保证金	
王占标	5,191,503.07	保证金	
化新民	3,993,463.90	保证金	
合计	34,743,135.96		※

※未偿还的原因详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六）其他应收款。

(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马廷义	14,376,470.07	保证金	
马廷耀	5,590,849.46	保证金	
雷敬国	5,590,849.46	保证金	
王占标	5,191,503.07	保证金	
化新民	3,993,463.90	保证金	
合计	34,743,135.96		

(4)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其他应付款中无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科技三项经费	1,700,000.00	1,700,000.00
合计	1,700,000.00	1,700,000.00

科技三项经费系收到巩义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的用于企业资源计划系统 (ERP) 等项目的研发经费，研发项目尚未完成。

## (二十三) 股本

本年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数单位：万股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					年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34,100.00	100.00						34,100.00	85.0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00.00	4.11						1,400.00	3.4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700.00	95.89						32,700.00	81.55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4,100.00	100.00						34,100.00	85.04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					年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6,000.00	6,000.00	14.96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000.00				6,000.00	6,000.00	14.96
股份总数	34,100.00	100.00	6,000.00				6,000.00	40,100.00	100.00

公司本年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上述新增注册资本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22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 （二十四）资本公积

（1）本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269,275,499.89	1,075,486,400.00		1,344,761,899.89
其他资本公积	34,048,156.09			34,048,156.09
合计	303,323,655.98	1,075,486,400.00		1,378,810,055.98

（2）股本溢价本年增加系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超过股本部分。

#### （二十五）盈余公积

（1）本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1,974,800.05	18,640,993.06		60,615,793.11
合计	41,974,800.05	18,640,993.06		60,615,793.11

（2）盈余公积本年增加系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二十六）未分配利润

（1）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75,224,015.57	280,996,359.4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475,224,015.57	280,996,359.42
加：本年净利润	256,174,341.53	240,845,065.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640,993.06	17,889,408.9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8,200,000.00	28,728,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入资本公积		
年末未分配利润	644,557,364.04	475,224,015.57

(2)2011 年应付普通股股利 68,200,000.00 元,系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34,1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合计金额 68,200,000.00 元。

## (二十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6,573,460,154.73	4,989,643,478.5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530,852,660.71	4,970,940,310.58
其他业务收入	42,607,494.02	18,703,167.99
营业成本	5,967,927,123.48	4,484,907,090.6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966,207,288.43	4,483,259,642.44
其他业务成本	1,719,835.05	1,647,448.17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板带	5,642,792,084.55	5,146,210,710.84	4,362,137,509.22	3,934,804,101.00
铝箔	888,060,576.16	819,996,577.59	608,802,801.36	548,455,541.44
合计	6,530,852,660.71	5,966,207,288.43	4,970,940,310.58	4,483,259,642.44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4,155,304,220.59	3,833,909,702.05	3,611,239,784.15	3,275,748,854.66
出口销售	2,375,548,440.12	2,132,297,586.38	1,359,700,526.43	1,207,510,787.78
合计	6,530,852,660.71	5,966,207,288.43	4,970,940,310.58	4,483,259,642.44

(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94,576,207.89	7.52
第二名	224,595,194.98	3.42
第三名	224,488,681.25	3.42
第四名	171,453,276.56	2.61
第五名	141,398,552.20	2.15
合计	1,256,511,912.88	19.12

营业收入本年比上年增加31.74%，主要系出口销售增加所致。

**(二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税	76,690.60	25,064.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69,962.46	2,839,507.39
教育费附加	2,264,735.44	1,709,141.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14,535.95	
合计	7,625,924.45	4,573,713.69

**(二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工资薪酬	3,877,359.78	4,537,700.77
运输费	56,512,478.84	42,588,286.34
办公费	6,291,163.33	4,549,098.78
折旧费	313,199.45	278,828.86
业务费	5,903,865.62	8,720,381.21
自营出口费用	24,714,989.61	7,863,349.63
其他	1,468,070.31	2,368,355.21
合计	99,081,126.94	70,906,000.80

销售费用本年比上年增加 39.74%，主要系销售量增加导致运输费及自营出口费用增加所致。

**(三十) 管理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工资薪酬	41,701,232.33	28,123,201.71
办公费	12,520,429.15	10,619,613.38
税费	6,477,697.98	4,731,235.06
物料消耗	10,775,029.46	12,157,006.28
折旧费	5,824,021.94	4,454,447.08
无形资产摊销	1,251,072.84	1,251,072.84
宣传咨询费	2,179,810.77	1,562,740.00
上市费用	6,025,382.86	
其它	2,150,327.36	1,531,418.56
合计	88,905,004.69	64,430,734.91

管理费用本年比上年增加 37.99%，主要系工资薪酬及上市费用增加所致。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33,235,011.86	26,108,708.53
减：利息收入	16,280,745.84	8,776,965.32
加：汇兑损失	16,282,181.94	9,874,391.38
承兑贴息		7,620,578.87

手续费及其他	2,905,114.66	2,995,493.80
合计	36,141,562.62	37,822,207.26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坏账损失	8,614,488.67	2,439,128.30
合计	8,614,488.67	2,439,128.30

**(三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90,535.87	-2,216,775.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90,535.87	-2,216,775.00
合计	1,190,535.87	-2,216,775.00

(1) 2009 年末持有沪铝 AL1004 合约 170 份和 AL1005 合约 130 份，成本 3,125,550.00 元，市值为 5,342,325.00 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16,775.00 元。2010 年平仓了上述期货合约，相应转回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16,775.00 元。

(2) 2011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详见附注十、其他重要事项。

**(三十四)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72,414.61	3,513,650.00
合计	4,572,414.61	3,513,650.00

公司 2009 年末持有沪铝 AL1004 合约 170 份和 AL1005 合约 130 份，成本 3,125,550.00 元。2010 年平仓了上述期货合约，取得投资收益 3,513,650.00 元。

2011 年度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情况详见附注十、其他重要事项。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3,300.91	130,092.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3,300.91	130,092.78
政府补助利得	8,889,300.00	2,608,122.00
违约金收入	192,582.00	225,003.00
其他	31,992.00	64,670.16
合计	9,197,174.91	3,027,887.94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3,300.91	130,092.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3,300.91	130,092.78
政府补助利得	8,889,300.00	2,608,122.00
违约金收入	192,582.00	225,003.00
其他	31,992.00	64,670.16
合计	9,197,174.91	3,027,887.94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财政贴息	5,650,000.00	1,048,800.00
企业发展资金		500,000.00
政府奖励	970,000.00	819,422.00
出口创汇等补贴	2,149,300.00	239,900.00
其他	120,000.00	
合计	8,889,300.00	2,608,122.00

2011 年度政府补助 8,889,300.00 元，主要系：

(1) 根据河南省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高新技术产业化领导小组豫工高 [2008] 1 号文《关于下达 2008 年省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第二批省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元；

(2)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文件豫财建 [2011] 426 号文《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1 省工业结构项目资金（第一批）通知》，公司收到工业结构调整资金 2,000,000.00 元；

(3) 根据郑州市财政局文件郑财办预 [2011] 35 号文，收到贴息资金 1,650,000.00 元；

(4) 根据中国共产党巩义市委委员会（决定）巩文 [2011] 6 号文《中共巩义市委、巩义市人民政府关于对 2010 年度先进单位进行表彰奖励的决定》，公司收到 2010 年度贡献杯及纳税重点企业奖励 200,000.00 元；

(5) 根据巩义市人民政府文件 [2011] 134 号《巩义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 2011 市长质量奖通报》，公司收到技术质量奖 50,000.00 元；

(6) 根据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2011] 15 号文《关于表彰 2010 年度经济突出贡献企业和高成长型高新技术企业的决定》，公司收到 2010 年度经济突出贡献企业奖励 500,000.00 元；

(7) 根据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2011] 16 号文《关于表彰 2010 年固定资产投资先进企业的决定》，公司收到固定资产投资先进企业奖励 220,000.00 元；

(8)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科技厅文件豫财教 [2011] 121 号文，《关于 2011 年省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的通知》公司收到技术与开发补贴 1,540,000.00 元；

(9) 根据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2011] 19 号文《关于对 2009 年度出口创汇企业进行补贴的通知》，公司收到出口创汇补贴 171,100.00 元；

(10) 公司收到河南省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资金 8,200.00 元;

(11) 收到其他补助 430,000.00 元;

(12) 根据巩义市 2010 年科技三项经费合同书巩科工信 [2010] 26 号文件, 公司收到科技三项经费 120,000.00 元。

###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95,253.38	1,398,256.62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95,253.38	1,398,256.62
捐赠支出	1,447,000.00	230,583.00
其他	34,757.28	15,661.56
合计	2,777,010.66	1,644,501.18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95,253.38	1,398,256.62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95,253.38	1,398,256.62
捐赠支出	1,447,000.00	230,583.00
其他	34,757.28	15,661.56
合计	2,777,010.66	1,644,501.18

###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0,805,498.76	71,239,824.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36,605.32	-8,377,850.34
合计	95,168,893.44	62,861,974.47

本年比上年增加51.39%，主要系利润增加所致。

### (三十八)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10] 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08] 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72	0.72	0.71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70	0.70	0.70	0.70

##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56,174,341.53	240,845,065.1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8,338,633.01	1,309,039.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47,835,708.52	239,536,025.17
年初股份总数	4	341,000,000.00	341,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60,0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3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2=4+5+6×7÷11-8×9÷11-10	356,000,000.00	341,00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3	356,000,000.00	341,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1÷12	0.72	0.71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13	0.70	0.70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1-17)]÷(12+19)	0.72	0.71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1-17))]÷(13+19)	0.70	0.70

### （1）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政府补助	8,889,300.00	2,608,122.00
营业外收入其他项	224,574.00	289,673.16
利息收入	16,280,745.84	8,776,965.32
其他往来款	3,883,129.34	
收回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6,925,955.63	93,000,000.00
合计	236,203,704.81	104,674,760.48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129,504,941.14	83,422,263.33
财务费用手续费	2,905,114.66	2,995,493.80
营业外支出	1,481,757.28	246,244.56
其他往来款		42,306,043.55
合计	133,891,813.08	128,970,045.24

##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2,179,145.17	264,382,890.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614,488.67	2,439,128.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154,802.71	105,327,255.66
无形资产摊销	1,251,072.84	1,251,072.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补充资料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1,952.47	1,268,163.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0,535.87	2,216,77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517,193.80	35,983,099.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2,414.61	-3,513,6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1,419.37	-2,070,17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25,185.95	-6,307,676.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163,351.23	-142,220,186.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019,601.46	-276,952,243.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713,040.58	70,870,461.3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672,309.51	52,674,916.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6,308,402.18	78,932,931.0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8,932,931.01	184,714,404.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7,375,471.17	-105,781,473.24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136,308,402.18	78,932,931.01
其中：库存现金	562,360.01	402,123.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28,216,042.17	78,174,006.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530,000.00	356,801.3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308,402.18	78,932,931.01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3,074,044.37	270,000,000.00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关联方关系

#### 1. 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与本公司关系	控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马廷义						实际控制人	26.41	26.41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马廷耀	本公司股东	
雷敬国	本公司股东	
王占标	本公司股东	
马跃平	本公司股东	
化新民	本公司股东	
李可伟	本公司股东	
巩义市百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2010年9月注销
巩义市凯源铝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74922502-5
上海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2010年9月注销
上海骏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2010年7月注销
洛阳拉法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2011年2月转让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76945636-5

### (二) 关联方交易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 1.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上海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19.67	0.29	市价
上海骏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1.35	0.12	市价

#### 2.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巩义市凯源铝业有限公司	加工劳务			97.18	0.021	市价
巩义市凯源铝业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21.15	0.005	市价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720.21	0.13	474.73	0.10	市价
洛阳拉法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391.87	0.085	市价

巩义市百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			73.02	4.90	市价
---------------	------	--	--	-------	------	----

### 3. 购买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	
上海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55.40	0.31	市价
巩义市百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1,691.68	9.60	市价

### 4. 关联担保情况

#### (1) 接受担保:

担保事项	合同约定最高 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金额	保证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 行完毕	担保方
短期借款	260,000,000.00	10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人履行债务期限届 满之日起两年	尚未履行完毕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 司及马廷义提供个人 连带责任担保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人履行债务期 限届满之日起两 年	尚未履行完毕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 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360,000,000.00			

#### (2) 提供担保:

担保事项	合同约定最高担 保金额	实际担保金额	保证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 行完毕	被担保方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 人履行债务期限届 满之日起两年	尚未履行完毕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 公司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			

####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 1. 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820,319.07	1.52	1,620,520.65	1.63
合计	1,820,319.07	1.52	1,620,520.65	1.63

##### 2.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比例 (%)	保证金	比例 (%)
马廷义	14,376,470.07	25.87	14,376,470.07	25.15
马廷耀	5,590,849.46	10.06	5,590,849.46	9.78
雷敬国	5,590,849.46	10.06	5,590,849.46	9.78
王占标	5,191,503.07	9.34	5,191,503.07	9.08
化新民	3,993,463.90	7.18	3,993,463.90	6.98
马跃平	2,795,424.73	5.03	2,795,424.73	4.89
李可伟	2,396,078.34	4.31	2,396,078.34	4.19
合计	39,934,639.03	71.85	39,934,639.03	69.85

## 七、或有事项

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八、重大承诺事项

1.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价值 12,795,748.94 元的应收票据为质押，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银行承兑协议，依据协议取得银行承兑汇票 18,869,820.07 元（其中 6,074,071.13 元由货币资金保证，12,795,748.94 元由应收票据质押）。子公司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以价值 10,808,211.12 元的应收票据为质押，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银行承兑协议，依据协议取得银行承兑汇票 13,808,184.36 元（其中 2,999,973.24 元由货币资金保证，10,808,211.12 元由应收票据质押）。

2. 2011 年 2 月 25 日，公司以价值 45,636,858.95 元的存货为质押，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绿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建郑绿工流[2011]003”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按照该借款合同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贷款 30,000,000.00 元，该合同有效期为 2011 年 2 月 25 日到 2012 年 2 月 24 日；2011 年 5 月 30 日，公司以价值 45,818,639.40 元的存货为质押，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绿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建郑绿工流[2011]007”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按照该借款合同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贷款 30,000,000.00 元，该合同有效期为 2011 年 5 月 30 日到 2012 年 5 月 29 日；2011 年 7 月 18 日，公司以价值 32,304,343.68 元的存货为质押，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绿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建郑绿工流[2011]00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按照该合同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8 日贷款 20,000,000.00 元，该合同有效期为 2011 年 7 月 18 日到 2012 年 7 月 17 日。

3. 2011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与温世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采购合同，采购铝锭 5000 吨（偏离值 +/-5%），单价暂定 2250 美元/吨，付款方式为信用证结算。201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申请开立信用证，签订了编号为“建郑绿开证[2011]021”信用证开

证合同，转入 753 万元的信用证保证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向温世贸易有限公司开立了编号为“41021010000437”的信用证，该信用证金额 1125 万美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信用证业务尚未结清。

4.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401,000,000 股计算，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40,1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其他重要事项

### 1、对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担保事项

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迈永安”）系公司铝锭供应商之一，2007 年之前公司与其存在相互担保的情况。2007 年 1 月 9 日，中迈永安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巩义支行”）借款 4,000.00 万元，由公司对该笔借款提供保证，2008 年 1 月 8 日，因中迈永安到期未偿还借款，建行巩义支行从公司账户扣划 3,993.46 万元。

2007 年 3 月 7 日，中迈永安由公司提供保证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巩义支行”）借款 270.00 万元，2007 年 12 月 20 日到期后，中迈永安未予归还，2008 年 8 月 7 日工行巩义支行从公司账户扣划 270.00 万元。

2008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中迈永安达成协议，由中迈永安向公司供应铝锭以冲抵欠款。中迈永安供应公司价值 972.44 万元铝锭后未再供应。

因本公司七名主要自然人股东曾向本公司承诺，若公司因对外担保使公司发生损失，该部分损失将由该七名主要自然人股东全部承担。2008 年 1 月 25 日，上述七名股东将 3,993.46 万元支付给公司，若该担保事项给公司形成损失，则从上述款项中承担。

鉴于当时河南中迈永安电力有限公司对中迈永安负债共计 1.4 亿元，但是中迈永安铝业怠于行使其到期债权，使得公司的债权无法实现，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7 日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代位权诉讼，追偿上述担保事项的欠款 3,298.30 万元及利息。2009 年 1 月 8 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河南中迈永安电力有限公司代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偿还本公司 3,291.02 万元及利息。

2008 年 11 月 24 日，经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郑民四初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了河南中迈永安电力有限公司的汽轮机、磨煤机等设备。

2010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与河南中迈永安电力有限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协议，河南中迈永安

电力有限公司将其所有的汽轮机、磨煤机等设备依据评估值 1,231.1 万元抵偿对本公司的债务，其余债务由其继续清偿。

2010 年 3 月 17 日，经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郑执一字第 292-13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将河南中迈永安电力有限公司的汽轮机、磨煤机等设备依据评估值 1,231.1 万元抵偿对本公司的债务，其余债务被执行人继续清偿。同日，经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2009）郑执一字第 292-14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查封河南中迈永安电力有限公司 2 号发电机组汽轮机 1 台、发电机 1 台、2 号锅炉 1 台以及 2 号磨煤机 2 台。

2011 年上半年本公司依据 2010 年 3 月 16 日与河南中迈永安电力有限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协议，收到按评估值 33,131.40 元的资产，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中迈永安账面余额 32,877,062.28 元，已提取坏账准备 23,013,943.60 元。

## 2、办理远期结汇业务

本公司为了规避汇率波动风险，进行了远期结汇业务，2011 年度办理远期结汇业务取得的投资收益为 4,572,414.61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约但尚未到期的远期结汇合约金额为 1500 万美元，期末根据远期结汇/售汇、人民币与外币掉期总协议与期末交易银行提供的估值差额 1,190,535.87 元，计入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年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90,535.87			1,190,535.87

除存在上述其他重要事项外，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0,877,174.12	55.63			230,877,174.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	184,173,000.88	44.37	11,375,500.70	2.74	172,797,500.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15,050,175.00	100.00	11,375,500.70	2.74	403,674,674.30
类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	229,624,023.40	100.00	9,954,785.44	4.34	219,669,237.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9,624,023.40	100.00	9,954,785.44	4.34	219,669,237.96

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2,251,527.27	6.3009	77,195,648.22	18,807,272.63	6.6227	124,554,924.45
合计	12,251,527.27		77,195,648.22	18,807,272.63		124,554,924.4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65,698,462.09	89.97	3,313,969.24	162,384,492.85
1—2 年（含）	6,764,219.86	3.67	676,421.99	6,087,797.87
2—3 年（含）	1,956,558.25	1.06	586,967.48	1,369,590.77
3—4 年（含）	4,350,996.94	2.36	2,175,498.47	2,175,498.47
4—5 年（含）	3,900,601.08	2.12	3,120,480.86	780,120.22
5 年以上	1,502,162.66	0.82	1,502,162.66	
合计	184,173,000.88	100	11,375,500.70	172,797,500.18

账龄结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14,350,718.08	93.35	4,287,014.36	210,063,703.72
1—2 年（含）	4,162,925.07	1.82	416,292.51	3,746,632.56
2—3 年（含）	5,014,910.75	2.18	1,504,473.23	3,510,437.52
3—4 年（含）	4,521,494.56	1.97	2,260,747.28	2,260,747.28
4—5 年（含）	438,584.41	0.19	350,867.53	87,716.88
5 年以上	1,135,390.53	0.49	1,135,390.53	
合计	229,624,023.40	100.00	9,954,785.44	219,669,237.96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年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230,877,174.12			合并范围

(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子公司	230,877,174.12	1 年以内	55.63
第二名	客户	10,764,414.80	1 年以内	2.59
第三名	客户	8,570,334.16	1 年以内	2.06
第四名	客户	8,290,606.65	1 年以内	2.00
第五名	客户	7,355,625.42	1 年以内	1.77
合计		265,858,155.15		64.05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157,113.39	96.08	45,293,994.71	78.90	9,863,118.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法	2,247,877.30	3.92	196,010.51	0.34	2,051,866.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7,404,990.69	100.00	45,490,005.22	79.24	11,914,985.47

类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590,244.79	96.94	38,633,171.36	61.81	21,957,073.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法	1,911,491.98	3.06	73,285.92	0.12	1,838,206.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2,501,736.77	100.00	38,706,457.28	61.93	23,795,279.49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895,245.30	39.83	17,904.91	877,340.39
1—2 年 (含)	1,300,000.00	57.83	130,000.00	1,170,000.00
2—3 年 (含)				
3—4 年 (含)				
4—5 年 (含)	22,632.00	1.01	18,105.60	4,526.40
5 年以上	30,000.00	1.33	30,000.00	
合计	2,247,877.30	100.00	196,010.51	2,051,866.79

账龄结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857,208.48	97.16	37,144.17	1,820,064.31
1—2 年 (含)				
2—3 年 (含)				
3—4 年 (含)	24,283.50	1.27	12,141.75	12,141.75
4—5 年 (含)	30,000.00	1.57	24,000.00	6,000.00
5 年以上				
合计	1,911,491.98	100.00	73,285.92	1,838,206.06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供应商	32,877,062.28	3-4 年	57.27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铝锭款	供应商	22,280,051.11	3-4 年	38.81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	暂付款	其他单位	1,300,000.00	1-2 年	2.26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暂付款	其他单位	150,000.00	1 年以内	0.26
运输部	备用金	内部部门	120,000.00	1 年以内	0.21
合计			56,727,113.39		98.81

(3)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年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22,280,051.11	22,280,051.11	100%
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	32,877,062.28	23,013,943.60	70%
合计	55,157,113.39	45,293,994.71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2,500,000.00	78,125,036.59		78,125,036.59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78,125,036.59	20,000,000.00	98,125,036.59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75	75			8,250,000.00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合计					8,250,000.00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4,779,853,223.06	4,032,177,398.64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4,730,872,717.49	4,005,845,370.74
其他业务收入	48,980,505.57	26,332,027.90
营业成本	4,376,034,524.29	3,682,046,814.47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4,363,350,587.60	3,672,123,720.02
其他业务成本	12,683,936.69	9,923,094.45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板带	4,117,421,210.21	3,821,739,057.63	3,482,423,691.07	3,215,521,987.41
铝箔	530,925,828.65	473,896,954.21	466,809,720.31	411,910,906.98
铝卷加工费	82,525,678.63	67,714,575.76	56,611,959.36	44,690,825.63
合计	4,730,872,717.49	4,363,350,587.60	4,005,845,370.74	3,672,123,720.02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3,762,827,109.13	3,509,267,365.55	2,964,290,409.29	2,742,576,705.90
出口销售	968,045,608.36	854,083,222.05	1,041,554,961.45	929,547,014.12
合计	4,730,872,717.49	4,363,350,587.60	4,005,845,370.74	3,672,123,720.02

(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1 年度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858,761,217.47	17.97
第二名	311,739,867.75	6.52
第三名	111,089,507.02	2.32
第四名	92,019,116.82	1.93
第五名	88,040,861.30	1.84
合计	1,461,650,570.36	30.58

##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50,000.00	8,662,5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85,177.00	3,513,650.00
合计	10,435,177.00	12,176,15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8,250,000.00	8,662,500.00
合计	8,250,000.00	8,662,500.00

a、根据子公司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0 年董事会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11,550,000.00 元，本公司收到股利 8,662,500.00 元。

b、根据子公司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1 年董事会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11,000,000.00 元，本公司收到股利 8,250,000.00 元。

##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	---------	---------

补充资料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6,409,930.59	178,894,089.5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204,263.20	1,717,440.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495,383.95	88,667,624.89
无形资产摊销	410,797.80	410,797.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7,212.34	1,290,696.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9,768.12	2,216,77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326,601.28	23,796,577.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35,177.00	-12,176,1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3,072.77	-1,820,88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25,377.89	-6,307,676.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857,168.88	-155,636,023.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63,725.03	-155,837,916.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2,175,945.89	-4,909,906.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88,291.34	-39,694,558.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90,245,957.87	43,838,550.79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43,838,550.79	162,310,960.5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6,407,407.08	-118,472,409.71

## 十二、补充资料

###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1,952.47	-1,268,163.84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89,300.00	2,608,12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62,950.48	1,296,875.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7,183.28	43,428.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2,183,114.73	2,680,261.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11,750.50	1,157,195.7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9,071,364.23	1,523,066.04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2,731.22	214,026.1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8,338,633.01	1,309,039.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47,835,708.52	239,536,025.17

##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

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2011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3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2	0.70	0.70
报告期利润	2010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51	0.71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40	0.70	0.70

###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4月18日决议批准报出。

法定代表人: 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笑非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军训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18日